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1）00701号



0000202104007970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21]00701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1）00701号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美包装”）董事会对2020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嘉美包装董事会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我们的责任是对嘉美包装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我们的审核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嘉美包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贵公司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021年4月26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衡水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南华冠养元饮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简阳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简阳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滁州华冠饮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滁州泰普饮料包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嘉美（滁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冠盖金属包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孝感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孝感华冠饮料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铭冠（湖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霸州市胜威金盟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金华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简阳华置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机构及子公司管控、人力资源、内部审计、资金管理、预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存货及成本、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信息系统、合同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采购业务、关联交易、投资业务、分、子公司的控制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营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分别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列示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涉及利润金额导致报表性质发生变化（由盈利变为亏损，或由亏损变为盈利）；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控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包括：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

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未对财务报告流程中涉及的信息系统进行有效控制。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或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 1%，以二者孰低为标准确定。

重要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或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以二者孰低为标准确定。

一般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或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 0.5%，以二者孰低为标准确定。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包括：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事项。

重要缺陷包括：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内部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 50 万元。

重要缺陷：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 10 万元但小于 50 万元。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01127003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亮 宋朝晖 谈建忠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37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证书号: 40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序号: NO.01073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余瑞玉

办公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8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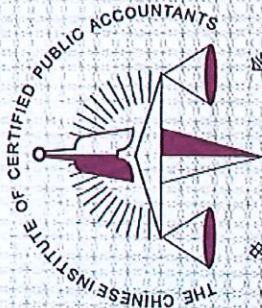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2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9-28





姓名 Full name 金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2-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1111198102034217



证书编号: 3200001000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炜(32000010004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常怡
Full name	常怡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6-02-24
Date of birth	1986-02-24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125198602240060
Identity card No.	5101251986022400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常怡(32000010014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常怡(32000010014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3200001001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二〇年 五月 二日
Date of Issuance